证券代码:300210 证券简称:森远股份 公告编号:2012-017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一季度报告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郭松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邵永祥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资产总额(元)	660,031,727.96	669,980,700.37	-1.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619,201,462.03	600,113,310.27	3.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8.27	8.02	3.12%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21,047.43		-63.8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4		-75.00%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67,886,045.15	51,840,887.86	3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088,151.76	15,024,795.07	27.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7	-3.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7	-3.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3%	9.04%	-5.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5%	8.87%	-5.8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97,438.92	
所得税影响额	-87,252.12	
合计	510,186.80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836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和谐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769,621	人民币普通股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尚雅1期集合信托计划	667,575	人民币普通股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尚雅5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663,041	人民币普通股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尚雅2期集合信托计划	572,529	人民币普通股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尚雅7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48,980	人民币普通股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精英之尚雅	398,83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中投策略1期证券资金信托	393,000	人民币普通股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尚雅8期集合信托	390,254	人民币普通股	

2.3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郭松森	29,519,494	0	0	29,519,494	首发承诺	2014-4-26
齐广田	22,145,206	0	0	22,145,206	首发承诺	2014-4-26
王恩义	2,792,500	0	0	2,792,500	首发承诺	2012-4-26
李 艺	54,550	0	0	54,550	首发承诺	2014-4-26
孙斌武	54,550	0	0	54,550	首发承诺	2014-4-26
于 健	53,200	0	0	53,200	首发承诺	2014-4-26
薛 萍	53,800	0	0	53,800	首发承诺	2014-4-26
甄永泉	53,000	0	0	53,000	首发承诺	2014-4-26
周 伟	51,050	0	0	51,050	首发承诺	2014-4-26
孟凡冰	52,000	0	0	52,000	首发承诺	2014-4-26
闫 南	50,800	0	0	50,800	首发承诺	2014-4-26
张 南	51,600	0	0	51,600	首发承诺	2014-4-26
付 健	40,000	0	0	40,000	首发承诺	2014-4-26
邵永祥	40,000	0	0	40,000	首发承诺	2014-4-26
苏良顺	40,000	0	0	40,000	首发承诺	2014-4-26
任淑晶	35,000	0	0	35,000	首发承诺	2014-4-26
韩文韬	29,900	0	0	29,900	首发承诺	2014-4-26
张 伟	25,000	0	0	25,000	首发承诺	2014-4-26
吴保余	31,000	0	0	31,000	首发承诺	2014-4-26
郑圣春	33,000	0	0	33,000	首发承诺	2014-4-26
赵艳红	26,200	0	0	26,200	首发承诺	2014-4-26
高永利	29,900	0	0	29,900	首发承诺	2014-4-26
金鹤绵	54,250	0	0	54,250	首发承诺	2014-4-26
齐伟江	54,000	0	0	54,000	首发承诺	2014-4-26
刘欣科	40,000	0	0	40,000	首发承诺	2014-4-26
杨劲松	40,000	0	0	40,000	首发承诺	2014-4-26
赵炳强	40,000	0	0	40,000	首发承诺	2014-4-26
毛虹飚	40,000	0	0	40,000	首发承诺	2014-4-26
王东河	40,000	0	0	40,000	首发承诺	2014-4-26
李建军	40,000	0	0	40,000	首发承诺	2014-4-26
何 洋	30,000	0	0	30,000	首发承诺	2014-4-26
罗庆华	30,000	0	0	30,000	首发承诺	2014-4-26
孙 钢	30,000	0	0	30,000	首发承诺	2014-4-26
姚 旭	30,000	0	0	30,000	首发承诺	2014-4-26
井忠旭	30,000	0	0	30,000	首发承诺	2014-4-26
范晓燕	30,000	0	0	30,000	首发承诺	2014-4-26
张江华	30,000	0	0	30,000	首发承诺	2014-4-26
康 冬	30,000	0	0	30,000	首发承诺	2014-4-26
丁 明	400	0	0	400	高管锁定	2012-5-18
合计	55,850,400	0	0	55,850,400	-	-

§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3.1.1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说明

3.1.1.1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为6,788.6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30.95%,营业利润为2,188.0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11.31%,利润总额为2,247.7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12.20%.营业利润和利润总额的增长幅度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主要由于路面除雪设备的销售品种和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变化所致。报告期路面除雪设备共实现销售5,496.60万元,其中毛利率较低的除雪车整车实现销售4,842.62万元,与上年同期2,331.49万元相比大幅增加,而毛利率较高的除雪机具实现销售653.98万元,与上年同期2,323.05万元相比大幅减少,导致综合毛利率下降,从而使报告期营业利润和利润总额的增长幅度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

3.1.1.2 报告期利润总额为2,247.7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12.20%,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1,908.8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27.04%,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857.8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26.05%。净利润的增长幅度高于利润总额的增长幅度,主要由于所得税费用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所得税费用报告期为338.94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32.32%,主要由于报告期按15%税率预交企业所得税,而上年同期因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处在复审期间,暂按25%税率预交企业所得税。

3.1.1.3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32.1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63.84%,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04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7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为上年公司因采购原材料办理的3,842.99万元应付票据(银行承兑汇票),在报告期全部到期并付款所致。

3.1.1.4 报告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3.13%,较上年同期减少了6.12个百分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3.05%,较上年同期减少了6.02个百分点。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降低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于2011年4月26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1900万股,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净资产的大幅增加,从而导致了净资产收益率的下降。

3.1.2报告期资产负债表变动幅度较大项目分析说明

3.1.2.1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为50.00万元,较期初减少了56.52%,主要为期初的应收票据在报告期已到期承兑,或已背书转让,且报告期收到的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的销货款减少所致。

3.1.2.2 存货期末余额为6,145.36万元,较期初减少了22.92%,主要由于期初存货中的产成品和发出商品在报告期实现销售所致。

3.1.2.3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为214.19万元,较期初增加了39.41%,主要由于募投项目正常投入所致。

3.1.2.4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为636.60万元,较期初减少了83.43%,主要由于期初的应付票据在报告期已全部到期并承兑,且报告期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方式购买原材料有所减少所致。

3.1.2.5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为19.73万元,较期初减少了81.70%,主要由于报告期采用预收款销售方式减少所致。

3.1.2.6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为451.22万元,较期初增加了263.68%,主要原因为期初有留底的进项税额352.22万元,期末未交增值税为178.30万元,导致应交增值税期末较期初增加了530.52万元所致。

3.1.2.7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为33.90万元,较期初减少了64.09%,主要由于公司在报告期按期支付了广告费用所致。

3.1.3报告期利润表变动幅度较大项目分析说明

3.1.3.1 报告期营业收入为6,788.6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30.95%,主要是随着公司成功登陆资本市场,公司的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大幅提升,以及公司强化了内部管理、提升了产品品质,共同促进了公司销售业绩的快速增长

3.1.3.2 报告期营业成本为3,794.0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66.42%,主要由于报告期商品销售数量的增加引起的成本增加和产品销售结构变化所致。产品的销售结构变化是指路面除雪和清洁设备的销售品种发生的变化,即报告期除雪机具的销售额占销售收入的比例大幅下降,而除雪车整车的销售额占销售收入的比例大幅提高。

3.1.3.3 报告期财务费用为-28.75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153.56%,主要由于报告期公司无银行借款利息支出,且报告期公司对剩余的流动资金采取了定期存款,增加了利息收入所致。

3.1.3.4 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为4.81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91.21%,主要由于报告期应收账款余额的增加数小于上年同期数所致。

3.1.3.5 报告期营业外收入为59.7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58.40%,主要由于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3.1.3.6 报告期所得税费用为338.94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32.32%,主要由于报告期按15%税率预交企业所得税,而上年同期因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处在复审期间,暂按25%税率预交企业所得税所致。

3.1.4报告期现金流量表变动幅度较大项目分析说明

3.1.4.1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32.1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63.84%,主要原因为上年公司因采购原材料办理的3,842.99万元应付票据(银行承兑汇票),在报告期全部到期并付款所致。

3.1.4.2 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03.35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62.83%,主要由于公司根据正常的生产经营计划购建固定资产而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3.1.4.3 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0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100.00%,主要由于报告期对上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尚未实施,现金股利尚未支付,且无贷款利息支出,而上年同期因分配股利和偿付贷款利息支付的现金为613.52万元所致。

3.2 业务回顾和展望

(一)报告期总体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6,788.6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30.95%,营业利润为2,188.0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11.31%,利润总额为2,247.7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12.20%。本期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为除雪设备5,496.60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89.26%,预防性养护设备收入661.45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10.74%。

(二)2012年发展展望

按照交通运输部"十二五"发展规划,至2015年,我国公路网总里程将达到450万公里;高速公路总里程将达到10.8万公里,每年国省干线公路实施大、中修工程(含预防性养护)的里程比重不少于17%。同时,在《"十二五"公路养护管理发展纲要》中指出,全国公路养护废旧沥青路面材料循环利用率达到40%,国省干线公路废旧沥青路面材料循环利用率达到70%,高速公路废旧沥青路面材料循环利用率达到90%。

"十二五"期间将迎来周期性的公路养护高峰期,加上公路交通流量特别是重载交通量的持续快速增长,公路将面临集中大修和改造的压力,特别是要完成"十二五"目标,养护任务越来越重。如何提高公路的养护水平,成为了目前公路管理部门普遍关注的焦点。报告期内,公司参与组织了多次全国性公路养护专题会议与学术交流,广泛接触业内高层人士。通过会议,公司品牌进一步得到了提升并被业内认可,同时了解到客户对新型养护设备及公路养护新工艺的需求愿望愈加强烈。因此,公司对完成2012年发展目标充满了信心。

§ 4 重要事项

4.1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发行时所作承诺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	(一)关于股份限制流通及锁定承诺: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松森,股东齐广田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股东王恩义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3、自然人股东李艺等35人承诺:(1)自2009年12月股份转让实施完成日起至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不转让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2)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4、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14人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含第六个月)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含第七个月,第十二个月)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为避免今后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最大限度地维护本公司利益,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营,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郭松森承诺:1、作为贵公司股东期间,本人不会在中国境内或者境外,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合作经营或拥有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贵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或经营活动;2、本人不以任何形式支持贵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以外的企业、个人、合伙或其他任何组织,生产、经营或销售与贵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中国境内外市场上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产品及服务;3、本人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不参与、从事和经营与贵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构成直接或者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项目,并/或在其中拥有权益;4、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贵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贵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贵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贵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5、本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有违反,本人将向发行人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股东郭松森、齐广田、王恩义	关于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后再次投入公司及公司整体变更过程中所涉个人所得税的承诺:根据辽宁省地方税务局相关文件,鞍山市地方税务局准予公司3名主要股东就上述事项中的应得收益在计征个人所得税时给予税前扣除。即便如此,股东郭松森、齐广田、王恩义承诺:"如税务主管部门任何时候要求本人依法缴纳因上述利润分配及公司整体变更而导致的个人所得税,滞纳金和罚款,本人将依法、足额、及时履行相应的纳税义务;如果公司因本次利润分配中的个人所得税问题受到处罚或其他任何经济损失,本人将对公司予以全额赔偿,确保公司及其公众股东不因此遭受损失;本人愿意就此项问题可能对公司造成的损失与其他自然人股东承担连带责任"。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4.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800.00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5.9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695.1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季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季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大型沥青路面再生养护设备制造项目	否	12,000.00	12,000.00	45.23	10,676.99	88.97%	2012年12月31日	1,255.70	否	否	
成套公路养护设备产品升级项目	否	4,000.00	4,000.00	120.74	318.14	7.95%	2012年12月31日	0.00	否	否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000.00	3,000.00	0.00	0.00	0.00%	2013年12月31日	0.0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9,000.00	19,000.00	165.97	10,995.13	-	-	1,255.70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2,000.00	2,000.00	0.00	2,000.00	10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700.00	1,700.00	0.00	1,700.00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3,700.00	3,700.00	0.00	3,700.00	-	-	0.00	-	-	
合计	-	22,700.00	22,700.00	165.97	14,695.13	-	-	1,255.7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大型沥青路面再生养护设备制造项目2011年下半年投入试生产,由于新型公路养护设备市场差异化需求突出,多为小批量、多品种,决定了公司的生产特点为离散式生产,即同一产品通常由公司不同生产单元合作完成,因此公司按照新建项目和原有项目完成的生产量(吨)对全年实现的营业利润进行分配计算所得本年度大型沥青路面再生养护设备制造项目本季度共实现效益为1,255.70万元。(2)成套公路养护设备产品升级项目本年刚开始建设,尚未实现效益。(3)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未开始建设,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在公路养护机械行业的自主创新能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但并不直接产生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首发超募资金的金额为19,148.71万元,用于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2011年5月1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超募资金2000万元偿还银行贷款;2011年9月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超募资金17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在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先期投入大型沥青路面再生养护设备制造项目自筹金7,729.32万元。对此,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出具了会审字[2011]6116号鉴证报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已于2011年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按照相关规定,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保留在董事会决定的银行账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4.3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2年2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2011年末总股本7,48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2.00元(含税)的股利分红,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4,970,000.00元;同时,拟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8股。

以上分配方案已于2012年3月30日经公司召开的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截止2012年一季度报告披露日,该利润分配尚未实施。

4.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5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6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7 按深交所相关备忘录规定应披露的报告期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盖章签字页)

公司名称: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松森

报告时间:2012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300289 证券简称:利德曼 公告编号:2012-017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一季度报告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沈广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雅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雅丽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资产总额(元)	901,293,270.35	365,656,386.45	146.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695,914,315.86	220,768,318.14	215.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53	1.92	135.94%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283,362.19		618.4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2		500.00%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64,586,342.03	48,702,671.36	32.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821,835.58	12,999,573.85	37.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1	27.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1	27.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6%	7.82%	-3.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2%	7.83%	-3.2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6,907.3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914.29	
所得税影响额	-32,536.79	
合计	184,284.89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071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呈瑞6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29,649	人民币普通股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单一类资金信托R2007ZX053	657,546	人民币普通股
杨光	598,100	人民币普通股
孙小申	471,610	人民币普通股
吴港石	416,627	人民币普通股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聚发-新股约定申购2资金信托	415,616	人民币普通股
张伟毅	342,558	人民币普通股
陈希明	292,0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增庆	275,100	人民币普通股
冯卫	273,376	人民币普通股

2.3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	56,448,000	0	0	56,448,000	首发承诺	2015-02-16
沈广仟	35,712,000	0	0	35,712,000	首发承诺	2015-02-16
马彦文	6,720,000	0	0	6,720,000	首发承诺	2013-02-16
刘兆年	4,416,000	0	0	4,416,000	首发承诺	2013-02-16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40,000	0	0	3,840,000	首发承诺	2013-02-16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0	2,560,000	2,560,000	网下配售	2012-05-16
张雅丽	1,977,600	0	0	1,977,600	首发承诺	2013-02-16
贾西贝	1,536,000	0	0	1,536,000	首发承诺	2013-02-16
刘军	1,401,600	0	0	1,401,600	首发承诺	2013-02-16
中信银行-国联安信心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	0	1,280,000	1,280,000	网下配售	2012-05-16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0	0	1,280,000	1,280,000	网下配售	2012-05-1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0	1,280,000	1,280,000	网下配售	2012-05-16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二组合	0	0	1,280,000	1,280,000	网下配售	2012-05-16
张海涛	1,094,400	0	0	1,094,400	首发承诺	2013-02-16
陈鹏	1,075,200	0	0	1,075,200	首发承诺	2013-02-16
王兰珍	729,600	0	0	729,600	首发承诺	2013-02-16
易晓琳	249,600	0	0	249,600	首发承诺	2013-02-16
合计	115,200,000	0	7,680,000	122,880,000	-	-

§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1)货币资金较期初余额增长957.86%,主要是本季度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2)应收票据较期初余额降低78.42%,主要系本期通过背书转让支付应付款所致;

(3)预付账款较期初余额降低57.20%,主要系采购到货核销所致;

(4)其他应收款较期初余额降低71.17%,主要系本季度结转上市费用所致;

(5)在建工程较期初余额增加56.82%,主要系公司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6)应交税费较期初余额增加47.96%,主要系1季度收入增长带来的应交税金增长所致;

(7)其他应付款较期初余额增加158.27%,主要系1季度增加的应付工程投标保证金和上市费用所致;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余额减少100%,主要系偿还贷款所致;

(9)长期借款较期初余额增加59.90%,主要系公司向银行借款所致;

(10)股本较期初余额增加33.33%,主要系公司公开发行384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所致;

(11)资本公积较期初余额增加17556.86%,主要系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股本后计入资本公积所致;

利润表项目

(12)营业收入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32.61%,主要系公司本期加强市场营销所致;

(13)营业成本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39.87%,主要系公司本期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相应主营业务成本增长所致,同时报告期内公司的仪器销售增长较多;

(14)销售费用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37.37%,主要系公司本期加强市场营销、人员成本和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15)管理费用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32.09%,主要系收入增长相应带来的费用增加所致。

(16)财务费用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降低52.85%,主要系公司本期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17)资产减值损失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降低168.95%,主要系其他应收款中上市费用结转,其他应收款减少,所提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18)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较上期增长618.40%,主要系回款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较上期增长815.15%,主要系公司在建工程增加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较上期增长了5212.63%,主要系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3.2 业务回顾和展望

1、业绩回顾

2012年第一季度,公司主营业务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经营业绩稳健增长。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458.63万元,同比增长32.61%;营业利润2089.04,同比增长36.05%;利润总额2110.72万元,同比增长37.63%;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782.18万元,同比增长37.10 %。

2、业绩展望

2012年公司将继续秉承"实业创新,为生命事业服务"的宗旨,始终坚持"质量第一、服务优先"的原则,通过自主创新与引进国外先进技术相结合,研发新产品,优化产品结构,围绕年度经营目标,踏实做好每一项工作。

(1)研发投入与技术创新方面

公司通过长期实践,在体外诊断领域积累了大量反应原理、工艺过程、产品标准和生产实践方面的经验,培养了一批创新型人才,为大规模自主创新研究奠定了基础。公司将加大力度引进领军型人才,完善研发队伍结构;加大研发资金投入,改善研发部门的软硬件条件,提高研发效率,保持研发工作的连续性和前瞻性;进一步完善激励机制,提高研发人员积极性。

(2)市场开拓方面

公司目前已在全国28个省市发展了骨干经销商,并由省级骨干经销商在各个省市发展了5家左右的二级经销商,现已建成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2012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营销网络,协助省级骨干经销商发展二级经销商,在现有7家办事处的基础上,在上海、广州等大中城市增设3-5家办事处,并配备相应营销人员,加大重点三甲医院的直销力度,针对二级医院,加大化学发光免疫诊断试剂的营销力度。

(3)人力资源方面

公司将不断优化组织机构,完善人才引进、培育、激励和留用机制,打造一支高素质的人才队伍。设置市场导向、高效运转的组织机构,建立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相结合的人才配置模式,强化绩效导向的激励约束机制,创建勇于变革、持续创新的公司文化

(4)2012年2月16日公司在深交所挂牌上市。上市后各募集资金项目将按照要求,有序投入。

§ 4 重要事项

4.1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沈广仟、孙茜、马彦文、刘兆年、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张雅丽、贾西贝、刘军、张海涛、陈鹏、王兰珍、易晓琳	(一)股份限制流通及自愿锁定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迈迪卡、公司实际控制人沈广仟、孙茜夫妇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 公司其他10位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的股东还承诺:除上述锁定期外,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沈广仟、孙茜夫妇二人以及控股股东北京迈迪卡承诺: 1、本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公司和拥有权益的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